

司法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负责人就《国务院关于对外投资的规定》答记者问

新华社记者

2026年5月5日，国务院总理李强签署第837号国务院令，公布《国务院关于对外投资的规定》（以下简称《规定》），自2026年7月1日起施行。日前，司法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负责人就《规定》的有关问题回答了记者提问。

问：请简要介绍一下《规定》的制定背景。

答：对外投资是对外开放的重要方面。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国务院就深化对外投资领域改革，健全境外投资法律体系等作出一系列决策部署，我国对外投资规模稳居世界前列，参与国际产业分工合作不断深化。随着百年变局加速演进，地缘政治风险上升，国际竞争日益激烈，长期以来主要依据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实施对外投资管理服务的模式已不符合现实需求，迫切需要高位阶专门立法将长期施行的有效措施上升为法律制度，更好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明确对外投资服务、管理、保护等方面的制度措施，以有效保护投资者及其对外投资合法权益，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和发展利益，在法治轨道上推进对外投资高质量发展。

制定《规定》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健全对外投资管理服务体系、有效实施对外投资管理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是统筹发展和安全、推进对外投资高质量发展的迫切需要，是我国坚定不移扩大开放，推进经济全球化朝着更加开放、包容、普惠、平衡、共赢的方向发展的重大法治实践，在我国对外投资发展历程上具有里程碑意义。

问：《规定》制定中征求意见的情况如何？

答：在《规定》制定过程中，起草部门严格按照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有关要求，按程序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国务院2025年度立法工作计划》提出推进对外投资立法。制定国务院令关于对外投资的规定列入《国务院2026年度立法工作计划》。司法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认真梳理对外投资实践中的成效和问题，通过书面征求意见、赴地方调研、走访企业、召开专家座谈会等方式，深入了解有关部门、企业、行业协会商会、专家学者和律师的意见并充分研究采纳。起草形成工作稿后，司法部先后三轮征求中央有关部委、地方人民政府、有关人民团体等100多家单位意见，多次组织专家论证，听取有关企业、行业协会商会、专家学者、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意见，赴地方开展实地调研，在此基础上，对各方面提出的意见建议逐条认真研究、充分吸收采纳，反复修改完善形成草案，按照立法程序提请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后公布施行。可以说，《规定》广泛征求并充分吸纳了各类意见建议，是各方面智慧的结晶。

问：制定《规定》的总体思路是什么？

答：《规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遵循以下总体思路：一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将党的十八大以来对外投资监管经验和改革成果上升为法律制度。二是坚持问题导向，把握新情况新问题，明确对外投资基本原则，对性

完善对外投资服务、管理、保护方面的主要制度。三是统筹发展和安全，既多措并举促进对外投资高质量发展，明确我国坚定维护多边主义、坚持对外开放的原则立场，支持投资者按照市场化原则开展对外投资活动，又稳妥前置投资领域风险防范应对措施，坚决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和发展利益。

问：《规定》适用于哪些情形？

答：《规定》总结长期实践经验，明确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投资者对外投资，适用本规定。对外投资即境外投资，是指投资者以投入资产、权益或者提供融资、担保等方式，直接或者间接获得其他国家（地区）的企业、资产等所有权、控制权、经营管理权以及其他相关权益的活动。投资者包括中国境内的企业、其他组织和居民个人。对投资者在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台湾地区投资的管理，参照本规定执行；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

问：对外投资工作遵循哪些基本原则和要求？

答：对外投资工作遵循的基本原则和要求，是做好对外投资工作的行动指南，十分重要。对此，《规定》明确规定：对外投资工作坚持对外开放的基本国策，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统筹发展和安全，统筹国内国际，健全对外投资管理服务体系，提升对外投资质量与水平，促进开放合作、互利共赢。同时，重申中国坚持高水平对外开放，鼓励开展对外投资的原则立场；国家主动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推进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推进多双边投资合作机制建设，积极参与国际投资规则制定，推动产业链供应链国际合作，反对单边主义和保护主义，推动建设开放型世界经济。

投资者是开展对外投资活动的主体。《规定》明确规定，国家支持投资者按照市场化原则开展对外投资活动，积极参与国际合作竞争。投资者依法享有对外投资自主权，自主决策、自担风险、自负盈亏。同时，落实投资者主体责任，强化法治原则，规定投资者开展对外投资及其相关活动，应当遵守法律法规和国际惯例，尊重当地习俗和文化传统，遵守商业道德，诚实守信、公平竞争，履行社会责任，维护国家形象，不得损害市场竞争秩序、破坏生态环境、损害劳动者合法权益，不得危害中国国家利益、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

问：《规定》在对外投资服务方面作了哪些规定？

答：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提出健全海外综合服务体系。《规定》明确国家健全海外综合服务体系，促进贸易投资一体化，并从多个维度完善制度措施，为出海企业参与国际合作竞争提供有力法治保障：一是完善公共平台与服务，统筹外事、法律、财税、金融、经贸、物流、出境入境、海关、贸促等领域服务资源，为投资者提供服务保障；省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提升公共服务能力和水平。二是支持咨询评估、法律服务、会计审计、信用评级、调解仲裁、知识产权等专业服务机构提

高国际化服务能力和水平，提供高质量专业服务。三是银行业金融机构立足职能定位提供融资等金融服务，鼓励政策性保险机构提供海外投资保险等服务。四是行业协会商会、贸易投资促进组织按照章程提供与对外投资有关的信息咨询、权益保护等方面的服务。

问：《规定》在对外投资管理方面作了哪些规定？

答：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对有效实施对外投资管理作出部署。《规定》总结提炼长期以来对外投资管理实践经验，并与现行法律法规作衔接：

一是国家健全对外投资管理体系，完善调控措施，分类分级实施全过程监管，加强风险防控，提高对外投资的科学性、安全性，推动投资便利化和有效防范风险相结合。

二是国务院投资主管部门、商务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其他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需要、有关国家（地区）投资环境变化和风险评估等，制定、调整和实施对外投资政策，明确鼓励、限制、禁止的对外投资，加强对外投资监管，指导、监督投资者规范投资经营行为。

三是与现行制度衔接，明确投资者开展对外投资活动依法需要履行核准备案、信息报告、跨境资金登记等手续，应当依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如实提交有关材料。

四是明确国家健全境外投资安全审查制度，国务院投资主管部门、商务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其他有关部门对影响或者可能影响国家安全的境外投资及相关资产、权益等的转让、处分进行安全审查。

五是强化投资者主体责任，要求投资者规范投资经营行为，不得扰乱对外投资市场秩序。

问：《规定》在对外投资保护方面作了哪些规定？

答：随着中国对外投资深度参与国际产业分工合作，投资者及其对外投资合法权益的保护需求日益凸显。《规定》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借鉴世界主要经济体的有关法律和国际通行做法，从四个方面作出规定：

一是国务院有关部门加强对对外投资监测预警和风险评估，及时发布有关国家（地区）安全状况，提示投资风险，指导和帮助投资者做好安全风险防范，维护国家海外利益和投资者合法权益。

二是中国根据缔结或者参加的国际条约、协定，或者按照平等互惠原则，与其他国家（地区）、国际组织等开展执法领域合作与交流，保护投资者及其投资的企业、项目所属员工和资产等的安全以及有关组织、个人的正当权益。国家积极商签多双边贸易投资协定等国际经贸协定，提高对外投资保护水平，促进投资自由化便利化。

三是国家依法为在其他国家（地区）投资的中国公民、组织及其在该国家（地区）投资的企业、项目所属中国籍员工提供领事保护与协助，维护其正当权益。中国政府作出避险安排的，有关组织、个人应当配合。

四是鼓励投资者通过协商、调解、仲裁、诉讼等多种方式化解对外投资有关矛盾纠纷，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问：近年来，个别外国政府、组织等对中国投资者及其对外投资采取歧视性措施，不合理打压、限制中国对外投资，《规定》针对这些情形规定了哪些应对措施？

答：经济全球化是人类社会发展必经之路，中国是经济全球化的积极参与者和坚定支持者。中国坚定实施对外开放基本国策，着力促进贸易和投资自由化便利化，始终秉持共商共建共享原则，坚持真正的多边主义，反对单边主义和保护主义，坚定维护以规则为基础、透明、非歧视、开放、包容的多边贸易体制，维护公平竞争，积极参与全球经济治理。近年来，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单边主义、保护主义、孤立主义上升，个别外国政府、组织等对中国投资者及其对外投资的歧视性措施，严重损害我国公民、组织的正当权益，侵害我国海外利益。为切实提高对外投资保护能力和水平，加强保护力度，《规定》规定了以下措施：

一是针对外国国家（地区）与贸易有关的投资壁垒或者其他投资经营障碍，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可以自行或者会同有关部门开展调查，国务院有关部门可以根据调查结果采取调整有关国别投资政策，禁止或者限制有关货物、技术进出口等措施。

二是针对外国国家（地区）、国际组织在投资经营等方面采取歧视性禁止、限制或者其他类似措施，中国政府有权根据实际情况采取相应措施，并可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私法》及其配套规定对直接或者间接参与制定、决定和实施有关措施的组织、个人实施反制。

三是针对外国组织、个人危害中国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违反正常的市场交易原则中断交易，或者采取歧视性措施，不合理剥夺或者限制投资者及其对外投资正当权益的，国务院有关部门可以对其采取禁止或者限制其在中国境内投资、入境以及有关交易、合作等措施。

上述措施是为保护中国投资者及其对外投资的正当权益、保护国家海外利益不受威胁侵害而采取的必要措施，是保护性、防御性措施，不影响正常的市场交易活动，也不影响企业自主依法解决商业纠纷。

问：为确保《规定》顺利实施，需要重点做好哪些工作？

答：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将会同有关部门和地方抓好《规定》组织实施：一是做好宣传阐释，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解读、培训工作，重点推进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工作人员全面、准确掌握《规定》内容，领会精神实质，同时推动社会公众了解和掌握《规定》内容，为实施《规定》营造良好环境。二是做好配套制度制定修订，明确细化有关内容，同时完善协同机制，加强政策衔接。三是做好对投资者的服务指导，不断提高对外投资服务、管理和保护水平，促进对外投资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新华社北京6月1日电）



5月31日，游客骑骆驼游览敦煌市鸣沙山月牙泉景区。随着旅游旺季的到来，甘肃省敦煌市鸣沙山月牙泉景区多措并举，提升游客骑骆驼体验。景区对从事服务的骆驼进行轮班管理，每峰骆驼每天“上岗”时间不超6小时，保障骆驼健康。同时，运用数字化系统对购票、候车、匹配驼号等流程进行智能化管理，有效缩短了游客排队等候时间。新华社发（张亮亮 摄）

美军打击所谓“贩毒船”已累计造成超200人死亡

新华社华盛顿5月31日电 据美国媒体5月31日报道，2025年9月初以来美军在加勒比海和东太平洋对所谓“贩毒船”持续发动打击，相关行动超过60次，已累计造成200多人死亡。

美军南方司令部5月30日发表声明说，在东太平洋，美军“南方之矛”联合特遣部队对一艘由“被认定的恐怖组织”运营的船只实施打击，打死船上3名男性。美国《纽约时报》5月31日报道，至此，美军在加勒比海和东太平洋的相关行动已超过60次，累计导致202人死亡。

自2025年9月初以来，美军在加勒比海和东太平洋对美方指控的所谓“贩毒船”进行多次打击，并于当年11月13日宣布发起“南方之矛”军事行动。然而，美国政府一直未公布任何可以证明其攻击目标涉毒的证据。

报道说，这些打击行动均秘密进行。死者遗体鲜有找回，残缺或毒品也几乎没有任何实物证据。

众多法律专家指出，此类打击属于非法，因为除非平民构成直接威胁，军队禁止蓄意以平民为打击目标，即使后者被认为有罪。专家还表示，没有证据表明美军上述行动对从南美洲流入美国的毒品数量产生了任何影响。

报道说，美军持续打击船只是使得哥伦比亚和厄瓜多尔沿海地区的渔民“生活在恐惧中”，只能被迫放弃出海捕鱼。

亚大政府间反兴奋剂部长级会议 聚焦新版《世界反兴奋剂条例》落地实施

新华社北京6月1日电（记者王梦 马向菲）第21届亚洲/大洋洲政府间反兴奋剂部长级会议1日在京开幕，来自世界反兴奋剂机构（WADA）与亚太地区各国和地区的代表围绕新版《世界反兴奋剂条例》落地实施、区域治理协作、能力建设、运动员权益保护等核心议题深入研讨，共商全球反兴奋剂事业发展路径。

国家体育总局副局长佟立新在开幕式上系统介绍了中国反兴奋剂工作成果与治理实践。他表示，中国政府始终坚持对兴奋剂问题“零容忍”，持续筑牢法治根基、健全治理体系。2020至2025年，中国兴奋剂违规率稳定维持在0.1%左右，我国运动员在巴黎奥运会、米兰冬奥会等国际重大赛事中实现兴奋剂问题“零出现”，展现了纯洁参赛的良好风貌。

佟立新表示：“中国愿继续同世界反兴奋剂机构以及各方加强交流互鉴，在规则实施、能力建设、人才培养、教育资源共享等方面开展务实合作，共同维护公平竞争，保护干净运动员，推动全球反兴奋剂治理不断完善。”

WADA主席班卡高度肯定全球及亚太地区反兴奋剂治理成效。据班卡介绍，全球反兴奋剂情报与调查网络（GAIIN）项目成果显著，相关行动已捣毁88个非法实验室，缴获近90吨兴奋剂药物，相当于阻止了18亿剂药物流入全球市场。“通过开放合作、相互信任与坚定决心，我们能够守护体育的纯粹，维护运动员的权利。”

WADA总干事尼格利介绍了2027版《世界反兴奋剂条例》的核心修订方向，新规聚焦反兴奋剂治理独立性，新增人权保护条款，特别是强化对未成年人等群体的保护，进一步压实辅助人员责任，拓宽运动员权利保障边界。他还介绍说，针对当前最突出的环境污染、食品污染致意外阳性难题，WADA已成立专项工作组集中攻坚。

当日还举行了CHINADA（中国反兴奋剂中心）第五届反兴奋剂工作研讨会。6月2日和3日还将举行WADA亚太地区研讨会。

美军称对伊朗实施“自卫性打击”

伊朗称反击“摧毁预定目标”

新华社德黑兰6月1日电 伊朗当地时间6月1日，美军发表声明称，在刚刚过去的周末，对伊朗军事目标实施了“自卫性打击”。伊朗方面则回应称，对“侵略源头”的美军空军基地进行报复性打击，并“摧毁了预定目标”。与此同时，科威特全国响起警报。

美军中央司令部在声明中称，周末对伊朗戈鲁克地区和格什姆岛的雷达及无人机指挥控制设施实施了“自卫性打击”。这些经过“慎重考量”的打击分别发生在5月30日和31日，“旨在回应伊朗的侵略行径，包括击落一架在国际水域上空执行任务的美军MQ-1无人机”。

美军声明还说：“美军战斗机迅速反应，摧毁了伊朗的防空系统、一处地面控制站，以及两架地区水域航行船只构成明确威胁的单向攻击无人机。没有美军人员伤亡。”

随后，伊朗伊斯兰革命卫队公共关系部门发表声明称，美军“一小时前”对位于霍尔

木兹甘省锡里克岛上的一座通信塔发动侵略后，“伊朗伊斯兰革命卫队航空航天部队对侵略源头的空军基地进行打击，并摧毁了预定目标。如果侵略再次发生，回应将截然不同，责任在于侵略者和美国政权”。

当地时间6月1日清晨，科威特全国响起

警报。科威特武装部队总参谋部发表声明说，科威特防空系统拦截了“敌方”导弹和无人机袭击。如民众听到爆炸声，是防空系统拦截“敌方”袭击所致。

另据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通讯社5月31日报道，伊朗伊斯兰革命卫队说，一架美军MQ-1无人机当天凌晨进入伊朗领海上空，伊方迅速发现并使用导弹将其击落。

5月28日，科威特遭伊朗导弹和无人机袭击。伊朗当时回应称，作为对美军袭击阿巴斯港的回应，伊朗对发动袭击的美军基地进行了打击。美国媒体5月31日报道称，伊朗的袭击造成4名美军士兵和3名承包商人员轻伤。



5月31日，在俄罗斯远东城市符拉迪沃斯托克，孩子们在做游戏。6月1日是国际儿童节，孩子们在多种多样的活动中欢庆“六一”。新华社发（安德烈·马特维延科摄）

兴业银行长春分行：金融赋能“绿色制造”活水润泽产业振兴

近日，兴业银行长春分行一家新能源汽车核心零部件龙头企业发放1.01亿元绿色贷款，资金精准投向企业日常经营与产能升级。在了解到企业有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的需求后，兴业银行长春分行迅速组建工作专班，第一时间对接“绿色+科技”专项政策，打通定价补贴与审批流程，搭建起“政策对接+产品配套+专属服务”的全链条服务机制，并开辟绿色审批通道。在一周左右时间内，1.01亿元绿色贷款全额落地，低成本的信贷资金及时到位，为企业降本增效提供了实实在在的支持。

近年来，兴业银行长春分行深耕绿色金融，服务半径持续延伸。截至目前，分行绿色贷款规模突破50亿元，绿色融资总额达160亿元，服务绿色金融客户超千户。在新能源汽车领域，创新推出与动力电池回收量挂钩贷款、与新能源汽车贸易额挂钩贷款等特色产品，覆盖研发、制造、流通、回收全产业链条，让企业的绿色竞争力切实转化为融资便利和成本优势。

绿色发展，起于足下；金融赋能，贵在笃行。站在东北全面振兴的新起点，兴业银行长春分行将继续扎根吉林，秉持“寓义于利”理念，以更专业多元的金融服务精准滴灌绿色制造，助力老工业基地焕发新活力，在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中贡献金融力量。

遗失声明

- 赵梓铭遗失人民警察证，警号003156，现声明作废。
- 肖贺阳警官证遗失，警号840202，现声明作废。
- 肖广奇将身份证丢失，号码220322196406070395，声明作废。
- 房主王岩，身份证号220122199409203141，将2025年12月31日购买紫金星城回迁楼H1-6-601，面积46.17平方米的收据丢失，编号：7296131，金额80000.00元，声明作废。
- 长春市路达汽车发送有限公司(912201137153322443)，不慎

债权清理公告

为进一步明晰债权债务关系，吉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服务区管理分公司及吉林省吉高服务区管理有限公司决定对相关债权债务关系进行清理。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天（自然日）内携带有效债权凭证并联系我公司办理债权申报相关事宜。逾期未申报债权，视为自动放弃对我公司的债权权益，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相关单位自行承担。有债权债务关系的单位如下：梁东宇、代蒙津、中联资产评估档案吉林汇通有限公司、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大文档案管理有限公司、德惠市钱雨汽车维修服务中心、吉林省金石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宏宝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锦江麦德龙现购自运有限公司长春净月商场、辽宁含道盐业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电话：0431-85254049
地址：长春市浦东路1658号 邮编：130000
吉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服务区管理分公司
吉林省吉高服务区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9日

公告

- (卖方) 您居住：您将坐落在砬子镇八宝街三委的房屋出售给了谁相。房屋产权证号：12679，建筑面积48.17平方米。现因房屋买卖过户此房主找不到你，望你看到此公告，速与(买方) 崔相亮联系。如十五日内没有音讯，我们将依据江浦区政府2024年7月17日第17期会议纪要规定办理过户。
- 联系电话：15568135941
白山市江浦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6年6月1日
- 高 清（身份证号：220105197011192619）将二道区长兴路17号与长春市二道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订的住房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协议书编号SD57-211的协议书一式四份中的一份（剩余的三份有效，建筑面积58.06平方米）遗失，声明作废。
- 左军将身份证丢失，号码22010519701118001X，声明作废。
- 长春市源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公章(2201961934991)、法人章(2201962061150)丢失，声明作废。
- 王勇，(身份证号：2201992468587)，特此声明。
- 长春市美途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将公章(2201021535284)、财务章(2201021535435)、法人章(2201022837081)，声明作废。
- 吉祥明珠苑2#-3-1408业主常洪国(222327195903260711)